附件2

太原海关2023年度部门内双随机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抽查任务名称	抽查类型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抽查比例/数量	抽取日期自	抽取日期至	发起主体/指导单位	抽查检查主体
1	《国境口岸卫生监督"双随机、一公开"抽查	双随机抽查	对国境口岸的卫生监督	口岸食品生产经营单位（食品生产、食品销售、餐饮服务）、饮用水供应单位、公共场所经营单位、储存场地	口岸卫生许可单位的5%	2023年1月	2023年12月	太原海关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
2	对检验检测机构（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）检验检测活动的监督	双随机抽查	对检验检测机构（进出口商品检验领域）检验检测活动的监督	太原海关技术中心	每个机构3年内全覆盖	2023年3月已完成		太原海关	太原海关
3	出口监管仓库	依据指令内容随机派员检查	出口监管仓库	出口监管仓库	每个仓库每年至少开展一次盘库核查	2023年1月	2023年12月	太原海关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
4	出境种苗花卉生产企业监督管理	双随机抽查	对出境植物及其产品、其他检疫物的生产、加工、存放单	出境种苗花卉生产企业	≥20%	2023年2月	2023年12月	太原海关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
5	免税商店和免税品核查	双随机抽查	对免税商店的核查和实地检查	免税商店	每个免税店每月开展1次核查	2023年1月	2023年12月	太原海关	发生该项检查业务的主管海关